

中共浙江外国语学院委员会文件

浙外党办〔2025〕12号

中共浙江外国语学院委员会办公室关于 开展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 和先进基层党组织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二级党组织，各部门、学院（部）、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全国全省高校党的建设工作会议精神，激励广大党员大力弘扬“六干”作风，加快推进教育强省，为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提供有力支撑，根据《中共浙江省教育厅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高校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和先进基层党组织推荐评选工作的通知》（浙教工委办函〔2025〕15号）要求和学校相关工作安排，经研究决定，组织开展校级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和先进基层党组织评选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名额

全校共评选优秀共产党员不超过40名（其中学生党员10名），优秀党务工作者不超过8名，先进基层党组织不超过10个（党委、党总支、直支2个，基层党支部8个，其中含学生

党支部 3 个), 并择优向上级党委推荐全省高校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和先进基层党组织各 1 名 (个)。

二、推荐评选范围

(一) 优秀共产党员: 主要应为从事教学、科研、管理、后勤服务等基层一线教职工党员或学生党员。

(二) 优秀党务工作者: 从学校党务干部中产生, 包括二级党组织书记、副书记、基层党支部书记、专职组织员、党务部门工作人员, 优先考虑全国全省“双创”项目培育单位负责人、全国全省“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学校“最受师生喜爱的书记”等。

(三) 先进基层党组织: 各二级党委、党总支、直支, 基层党支部。优先考虑全国全省高校党建“标杆院系”“样板支部”等培育创建单位。

三、推荐评选条件

推荐对象应当是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自觉遵守党章党规和党的纪律, 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坚决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模范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的优秀个人和先进集体。根据不同类型, 还应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一) 优秀共产党员: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自觉遵守党章, 理想信念坚定, 对党绝对忠诚, 坚守育人初心使命, 践行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弘扬“六干”作风, 勇于担当作为, 在本职岗位上务实苦干, 在推进学校事业发展、服务师生群众中无私奉献, 成效明显, 在工作、学习和生活中带头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关键时刻冲得上去、危难关头豁得出来, 在忠实践行“八

八战略”、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加快打造“重要窗口”、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浙江新篇章的使命任务中创造一流业绩、作出突出贡献；清正廉洁，品德高尚，受到党员、群众广泛赞誉。

（二）优秀党务工作者：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认真落实党中央关于全面从严治党的部署要求，自觉学习运用党的创新理论，具有较高的党务工作水平，模范履行党的建设工作职责，在本职岗位上作出显著成绩；坚持党的群众路线，善于做群众工作和师生思想政治工作，党性强、作风正，坚持原则，公道正派，克己奉公，廉洁自律，在党员、群众中有较高威信。

（三）先进基层党组织：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决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自觉维护党的团结和集中统一；认真贯彻执行党委决策部署，切实履行党的建设责任，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强，团结带领党员、群众出色完成各项任务，在推动学校转型发展、奋力开创“外语名校”建设新局面、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加快打造“重要窗口”、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浙江新篇章和推动教育强省建设中交出高分答卷；认真执行民主集中制，真抓实干，作风优良，团结协作，勤政廉政，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赢得党员、群众的信任和拥护。

推荐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人选不交叉，学校党委和副校级及以上党员干部一般不推荐。中层党员干部可以推荐，但要从严掌握。上一届已被授予校级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和先进基层党组织、校十佳大学生党员及以上党内荣誉称号的，一般不重复推荐。

四、评选过程

（一）基层推荐（5月22日至23日）。各二级党组织采取自下而上、自上而下相结合的方式组织党员和党组织进行推荐。按照分配的推荐名额确定推荐名单。推荐对象要充分体现先进性、代表性和时代性。

（二）组织评选（5月27日）。在二级党组织推荐的基础上，组织评选会进行现场评选，产生校级“两优一先”建议名单，报校党委审定，经公示无异议后予以表彰。

（三）人选推荐（6月初）。从校级“两优一先”中，择优向上级部门推荐全省高校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和先进基层党组织候选人（单位）各1名（个）。

五、工作要求

各二级党组织要高度重视，认真组织，严把标准，把真正优秀的先进典型选出来，切实发挥榜样的示范带动作用，进一步形成学先进、争先进的浓厚氛围。

事迹材料应采用第三人称，字数严格控制在800字以内。推荐单位要对候选人（或候选党组织）进行排序。有关材料请于5月23日（星期五）下班前以电子稿形式报送至党委组织部（邮箱：zzb@zisu.edu.cn）。

联系人：徐杨，电话：0571-88213052。

附件：1.推荐名额分配表

2.推荐“两优一先”基本信息和排序表

中共浙江外国语学院委员会办公室

2025年5月22日

附件 1

“两优一先”推荐名额分配表

序号	单位	优秀共产党员	优秀党务工作者	先进基层党组织
1	机关党委	8	4	2
2	英文学院党委	3 (1)	1	1
3	东语学院党委	3 (1)	1	1
4	西语学院党委	4 (2)	1	1
5	中文学院党委	3 (1)	1	1
6	商学院、创业学院党委	6 (2)	1	2
7	教育学院党委	6 (2)	1	2
8	文旅学院党委	4 (2)	1	1
9	艺术学院党委	3 (1)	1	1
10	一带一路学院、 华侨学院、国际 学院党总支	1	1	1
11	马院党总支	1	1	1
12	继教学院、培训 学院党总支	1	1	1
13	后勤党总支	1	1	1
14	应外直支	2	/	1
15	体育部直支	2	/	1
16	图书馆直支	2	/	1
17	月刊社直支	2	/	1
18	离退休党总支	不受名额限制，视情况推荐		
推荐名额总计		52 (12)	16	20

备注：

1. 括号内为学生党员推荐名额，例如，“2 (1)”代表共推荐 2 名，其中 1 名为学生党员。
2. 4 个直支党务工作人员数较少，所以优秀党务工作者不做推荐，可推荐 2 名优秀党员。

附件 2

推荐优秀共产党员基本信息和排序表

推荐 顺序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出生 年月	参加 工作 时间	入党 时间	文化 程度	工作单位及 职务（岗位）	曾受表彰情况	突出事迹（100 字以内）

说明：民族，请填完整，如“汉族”；出生年月、参加工作时间、入党时间，请填 XXXX 年 X 月，如 2001 年 3 月；文化程度，请填初中、高中、大学专科、大学本科、研究生；曾受表彰情况，请填“XXXX 年 X 月（如 2001 年 3 月），被 XX 评为 XXX”。

推荐优秀党务工作者基本信息 and 排序表

推荐 顺序	姓名	性 别	民 族	出生 年月	参加 工作 时间	入党 时间	文化 程度	工作单位（部 门）现任职务 党内职务）	从事党 务工作 年限	曾受表彰情况	突出事迹（100 字以内）

说明：民族，请填完整，如“汉族”；出生年月、参加工作时间、入党时间，请填 XXXX 年 X 月，如 2001 年 3 月；文化程度，请填初中、高中、大学专科、大学本科、研究生；曾受表彰情况，请填“XXXX 年 X 月（如 2001 年 3 月），被 XX 评为 XXX”。

推荐先进基层党组织基本信息和排序表

推荐 顺序	党组织名称	党组织 负责人	党组织负责人 担任书记时间	党组织 类别	党员数	曾受表彰情况	突出事迹（100 字以内）

说明：党组织名称，请填完整，如“XX 学院 XX 党支部”；党组织负责人，请填负责人姓名；党组织负责人担任书记时间，请填 XXXX 年 X 月，如 2001 年 3 月；党组织类别，请填党委、党总支、直支、党支部；曾受表彰情况，请填“XXXX 年 XX 月（如 2001 年 3 月），被 XX 评为 XXX”。

浙江外国语学院党委办公室

2025 年 5 月 27 日印发
